证券代码:002066 证券简称:瑞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2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瑞泰科技	股票代码	00206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邹琼慧	戚洁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27号楼	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27号楼	
电话	010-57987966	010-57987959	
电子信箱	dongmi@bjruitai.com	chj@bjruitai.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属耐火材料制造行业,从事定形和不定形耐火材料以及各类耐磨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综合服务,产品服务于玻璃、水泥、钢铁以及有色、电力、石化等行业,主要产品包括熔铸耐火材料、烧成耐火材料、不定形材料以及各类耐磨材料等。公司业务分为玻璃行业用、水泥行业用、钢铁行业用耐火材料三大业务板块。玻璃板块主要产品包括:熔铸耐火材料、碱性耐火材料,用于平板玻璃、日用玻璃及其他特种玻璃窑体的砌筑,并可为用户提供包括窑炉设计、材料配置、材料提供、技术咨询在内的成套服务;水泥板块主要产品包括碱性耐火材料、铝硅质耐火材料和不定形耐火材料等,公司在该板块致力于推广总包服务模式,即为客户提供从耐火材料的设计、选型、配置、供货、安装施工、技术改造、后期维护等一站式综合服务;钢铁业务板块主要产品有炼钢系统用耐火材料、炼铁系统用耐火材料、连铸用功能型耐火材料,产品品种较为齐全,同样可为用户提供总包服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3,786,416,600.98	2,176,605,410.02	73.96%	1,755,377,46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85,324.73	15,174,604.98	13.91%	25,238,382.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73,643.74	-24,716,593.49	111.63%	-24,395,92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292,157.13	193,741,083.96	75.13%	133,481,962.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48	0.0657	13.85%	0.10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48	0.0657	13.85%	0.109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8%	3.77%	增长0.21个百分点	6.60%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年末
资产总额	3,686,783,161.18	3,664,573,623.03	0.61%	3,388,411,47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5,906,935.37	408,621,610.64	4.23%	395,002,536.9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21,952,594.50	936,074,096.81	969,532,364.23	958,857,545.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946,743.04	373,018.43	1,833,272.74	9,132,29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87,603.77	-2,319,627.70	-1,198,069.79	2,803,737.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335,851.68	-17,270,386.95	27,854,298.98	269,372,393.42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5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5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建筑材料科学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13%	92,697,46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72%	6,278,900			
莱州祥云防火隔热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0%	1,380,502			
李增梅	境内自然人	0.54%	1,250,001			
宁红霞	境内自然人	0.36%	835,408			
洪卫民	境内自然人	0.30%	700,000			
韩红菊	境内自然人	0.25%	575,612			
莱州明发隔热材料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2%	500,000			
王国和	境内自然人	0.22%	497,900			
梁庆华	境内自然人	0.20%	466,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莱州祥云防火隔热材料有限公司持有莱州明发隔热材料有限公司76%的股份,且两者法人代表均为孙祥云先生。除此以外,其余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宁红霞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股数量为376500.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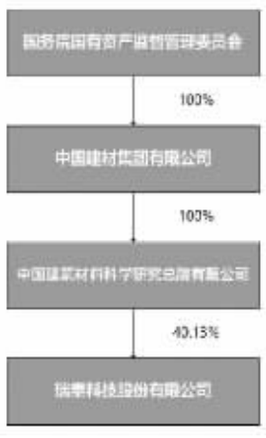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国民经济继续运行在合理区间,实现了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公司下游钢铁、玻璃、水泥行业延续了去年发展的良好势头,整体业绩增长。耐火材料行业借力下游行业的稳定运行,经营质量出现明显好转。

公司抓住下游行业普遍回暖的契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国资委"稳中求进"的要求,坚持"稳价、保量、降本、收款、压库、调整"的经营方针,扎实推进生产经营、改革创新、转型升级等各项工作。公司开展资源和市场整合优化,成立以区域管理为基础的区域运营管理中心,分区域开展经营管理和财务监控,实现了区域内企业深度的业务整合、文化融合和资源共享,协同效应凸显,提高了管理效率;着力推进湘潭分公司玻璃窑用低导热陶粒玉及α-β氧化铝耐火材料生产基地及瑞泰马钢节能环保型高温材料智能化制造基地新线建设,提升了公司生产线的两化融合和智能制造水准;银票应收账款回收,实现了应收账款回收下降的目标;强化预算管理,严控业务开支,围绕降价、降本、控制资本开支,提高企业经营质量;承担的"十三五"等国家项目和自主研发项目有序开展,大量有助于节能减排、循环利用的科研成果得到广泛应用,推进行业环境保护的同时大大提升了公司的盈利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86亿元,同比增长73.96%,实现利润总额9281.13万元,同比增长65.30%。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玻璃窑用耐火材料	384,372,887.32	5,412,536.30	20.90%	0.51%	-81.96%	-3.79%
水泥窑用耐火材料	974,841,167.00	17,779,599.22	27.47%	40.64%	-237.08%	-1.10%
钢铁用耐火材料	2,159,503,251.05	53,211,056.44	13.50%	145.57%	135.24%	-4.9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公司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73.96%,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市场开发力度,玻璃窑用耐材、水泥窑用耐材、钢铁用耐材、耐磨耐热材料营业收入均有增长,其中玻璃窑用耐火材料营业收入同比增长0.51%,水泥窑用耐火材料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0.64%,钢铁用耐材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45.57%,耐磨耐热材料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4.72%。

2.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同比增长84.47%,主要原因是营业总收入同比增长73.96%,同时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导致营业成本增长较多。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根据该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从威贸的形式退出所持有的浙江瑞泰51.5%的股份,共计3866.89万元。浙江瑞泰已于2018年1月9日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4)对2019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曾火凡

2019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66 证券简称:瑞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3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于2019年3月22日上午在北京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27号楼公司第二会议室召开。

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部分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曾火凡先生主持,经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中的"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

2.公司独立董事潘东辉、张劲松、赵洗民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8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全文于本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8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三、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本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财务报告》全文。

四、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018年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2018年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政策。

2.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本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五、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8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本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

六、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七、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说明》。

1.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告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2、修订后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文刊登于本公告日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七、会议以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股东大会通知内容详见本公告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09)。

特此公告。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66 证券简称:瑞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9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3月22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将于2019年4月18日召开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的日期和时间:2019年4月18日(星期四)13: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9年4月17日-2019年4月1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8日上午 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4月17日15:00至2019年4月1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现场会议地点:北京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27号楼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9年4月11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4月1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的事项

编号	提案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包括独立董事作2018年度述职报告)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6.00	关于公司2019年为下属公司银行借款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7.00	关于控股子公司华东瑞泰为其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关于2019年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10.00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作2018年度述职报告,《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还见本公告同日的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以上提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2)、《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3)、《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9-006)、《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年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公告》(公告编号:2019-007)、《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以及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

2.提案11.00为特别提案,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提案进行表决时,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公司2019年为下属公司银行借款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控股子公司华东瑞泰为其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2019年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年4月15日(上午9:30-11:00,下午14:00-16:00)。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须在2019年4月15日下午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登记手续的,视为放弃出席会议资格。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27号楼2层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100024

(四)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凭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个人身份证和证券公司营业部出具的2019年4月11日下午收市时持有公司股票的凭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受委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法人股东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法人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签字)、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五)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人:郑啸冰

电话:010-57987958 传真:010-57987805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27号楼2层证券事务部

邮编:100024

2.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和交通费自理。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

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遭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6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362066

(二)投票简称:瑞泰投票

(三)意见表决: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19年4月1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4月17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9年4月18日下午3: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参加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是否具有表决权:是()否()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5.00	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关于公司2019年为下属公司银行借款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			
7.00	关于控股子公司华东瑞泰为其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			
8.00	关于2019年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董事长薪酬的议案	√			
10.00	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说明:每一议案限选一项,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其它符号、同时填多项或不填的视同弃权统计。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不可以()

备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3.法人股东授权委托书需加盖公章。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委托日期:年月日

证券代码:002066 证券简称:瑞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4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3月11日通过电子邮件发出,于2019年3月22日上午在北京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27号楼公司第二会议室召开。

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其中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1人,监事会主席马明亮因工作原因无法现场出席会议,书面委托监事刘登林代为出席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刘登林主持,采用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本议案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报告全文详见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财务报告》。

三、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公司2018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2)刊登于本公告同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

1.公司能根据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积极完善涵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高效运行;

2.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设置科学,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齐全,其内部稽核、内控体系完备有效,保证了公司内部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

3.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对外公司宜兴瑞泰核销资产的议案》。

该事项详细内容请见本公告同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公司核销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七、会议以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本议案需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

特此公告。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66 证券简称:瑞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5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公司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2019年3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对外公司宜兴瑞泰核销资产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核销资产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核销资产的情况概述

公司的三级企业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简称"宜兴瑞泰")的客户东北特殊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东北特钢")下属企业东北特钢集团大连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大连特钢")、东北特钢集团大连冶金金属线材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大连冶金")于2016年10月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根据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年8月批准的重整计划,宜兴瑞泰对大连特钢债权16,478,666.67元选择一次性现金清偿方式,对大连冶金债权21,360,926.63元选择债转股方式。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收到客户债权清偿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2018年度宜兴瑞泰对东北特钢的债权已全部结清,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日在巨潮资讯网及《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对客户债权清偿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公司对大连特钢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2,438,979.10元和大连冶金应收账款坏账准备20,082,604.46元予以核销。

二、本次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2016年宜兴瑞泰对其货款已全额计提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本次核销对公司当期损益、所有者权益无影响。本次核销资产事项就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涉嫌利润操纵。不存在其它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本次核销资产事项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核销资产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四、董事会审计和风险委员会关于核销资产的说明

董事会审计和风险委员会认为:本次核销资产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以及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本次核销资产共计32,521,583.56元,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

五、监事会关于核销资产的说明

监事会经审核认为:本次核销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执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就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本次核销资产事项。

六、备查文件

1.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委员会关于核销资产的说明。

特此公告。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002066 证券简称:瑞泰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6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公司对下属公司的担保情况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2019年为下属公司银行借款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2019年为下属公司的银行借款业务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贷款单位	与本公司关系	担保总金额(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	备注
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	分公司	8,000	一年	
都江堰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00	二年	都江堰瑞泰的其他股东采用股权反担保
安徽瑞泰瑞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000	一年	安徽瑞泰的其他股东采用股权反担保
郑州瑞泰耐火材料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7,000	一年	郑州瑞泰的其他股东采用股权反担保
河南瑞泰耐火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9,000	一年	河南瑞泰的其他股东采用股权反担保
宁国市开源电力耐磨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00	一年	开源耐磨的其他股东采用股权反担保
山东瑞泰盖泽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500	一年	瑞泰盖泽的其他股东采用股权反担保
湖南湘钢瑞泰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560.50	一年	授信5000万元,公司担保51.21%,其他股东担保48.79%
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孙公司	2,500	一年	华东瑞泰用宜兴耐火股权提供反担保
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孙公司	2,500	一年	宜兴瑞泰的其他股东采用股权反担保
合计		48,060.50		

上述担保将分别办理,担保期限自公司或下属公司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之日起计算。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以上担保额度范围内具体选择金融机构并与其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

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华东瑞泰为其子公司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华东瑞泰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华东瑞泰")2019年为宜兴市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5000万元授信额度和宜兴瑞泰耐火材料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3000万元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期限均为一年。

授权华东瑞泰的法定代表人胡建坤先生在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合同及其它相关法律文件,授权期限为一年。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湘潭分公司(以下简称"湘潭分公司")

成立日期:2002年1月31日

住所:湘潭县易俗河镇杨柳路西侧

负责人:胡晨曦

经营范围:熔铸耐火材料的制造、销售。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本公司的分公司。

湘潭分公司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湘潭分公司2018年度财务状况如下(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57887.34	17275.79	24372.01	816.08

截止本公告日,湘潭分公司不存在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

经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湘潭分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都江堰瑞泰科技有限公司(简称"都江堰瑞泰")

设立时间:2007年2月8日

住所:四川省成都市都江堰市四川都江堰经济开发区太阳岛路4号

法定代表人:冯中起

注册资本:6,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保温材料、耐火材料(不含石棉制品)的生产、销售;货物、技术进出口,成套工程承包及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与本公司关系:都江堰瑞泰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占其注册资本的比例为68.85%。

都江堰瑞泰的产权及控制关系方框图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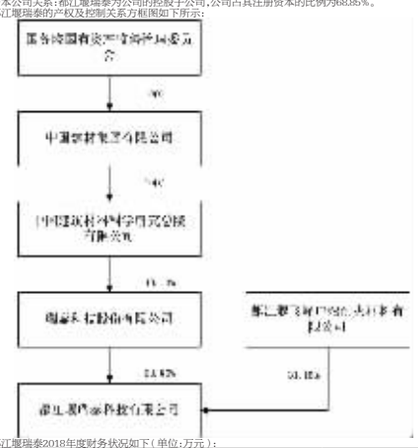

都江堰瑞泰2018年度财务状况如下(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3